

竞争性磋商文件



和信源招标
HEXINYUAN TENDERING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项目编号：HXY2023-043

项目名称：秀英区 2023-2024 年度病媒生物防制服务

采购单位：海口市秀英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海南和信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编制

2023年5月



目 录

| | |
|-------------------|----|
| 第一部分 磋商邀请函 | 2 |
|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 6 |
| (一) 总则 | 6 |
| (二) 竞争性磋商文件 | 7 |
| (三)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 8 |
| (四) 响应文件的递交 | 11 |
| (五) 响应文件的开启 | 12 |
| (六) 磋商、评审及成交 | 12 |
| 第三部分 合同内容及条款 | 23 |
| 第四部分 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 | 27 |
| 第五部分 用户需求书 | 46 |

第一部分 磋商邀请函

项目概况

秀英区 2023-2024 年度病媒生物防制服务 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 海口市蓝天路 12-1 号国机中洋公馆 2 号 1101 室 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3 年 06 月 13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XY2023-043

项目名称：秀英区 2023-2024 年度病媒生物防制服务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366.15 万元，其中 A 包：45.00 万元；B 包：67.50 万元；C 包：95.00 万元；D 包：80.00 万元；E 包：38.45 万元；F 包：40.20 万元。

最高限价（如有）：366.15 万元（其中：A 包最高限价 45.00 万、B 包最高限价 67.50 万元、C 包最高限价 95.00 万元、D 包最高限价 80.00 万元、E 包最高限价 38.45 万元、F 包最高限价 40.20 万元）

采购需求：购买一项服务，具体详见《用户需求书》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事业单位需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 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 1 个月或任意 1 个季度的企业报表（至少含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或损益表））或投标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供应商成立时间不足一个月的，则无需提供。以上均可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并加盖公章）；

（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需提供 2022 年 10 月至今任意 1 个月的企业纳税凭证，零纳税须提供税务部门盖章的纳税申报表，以及 2022 年 10 月至今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险缴费记录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需提供供应商书面声明）（营业执照不满三年的，按照营业执照注册年限起算）；

（5）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

（6）购买本项目磋商文件并按时提交磋商保证金（提供银行回执（或银行电子回执）证明）；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3年06月02日至2023年06月09日（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4: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海南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hainan.gov.cn/zhuzhan/>)中的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平台；

方式：网上获取。

投标人须在海南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hainan.gov.cn/zhuzhan/>)中的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平台进行注册，登陆交易平台进行报名并下载查看电子版的招标文件及其他文件。未按时在系统平台注册报名视为无效报名。

售价：人民币300元/份（可提供纸质版招标文件，文件售后概不退，在开标现场支付）。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3年06月13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海口市蓝天路12-1号国机中洋公馆2号1101室。

五、开启

时间：2023年06月13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海口市蓝天路12-1号国机中洋公馆2号1101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项目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2、公告发布媒介：海南省政府采购网

3、采购项目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支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策、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政策、政府采购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政策、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政策、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等相关政策。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海口市秀英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地 址：海口市秀英区海交路 4 号

联系方式：0898-6865893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 称：海南和信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海口市蓝天路 12-1 号国机中洋公馆 2 号 1101 室

联系方式：0898-65328224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女士

电 话：0898-65328224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一）总则

1、适用范围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磋商邀请中所叙述项目的服务性磋商。

2、有关定义及相应职责

2.1 “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竞争性磋商的采购人是**海口市秀英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受采购人的委托依法办理采购事宜的机构。本次竞争性磋商的采购代理机构是**海南和信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3 “供应商”系指实名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拟参加竞争性磋商和拟向采购人提供服务的供应商。其职责如下：

2.3.1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错、漏之处提出澄清、说明要求或质疑；

2.3.2 按要求缴纳磋商保证金；

2.3.3 按要求编制响应文件；

2.3.4 派磋商代表递交响应文件，参加磋商活动，对评审小组就响应文件提出的问题澄清；“磋商代表”系指在磋商过程中代表提交响应文件单位处理磋商事宜的人员，包括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及取得授权的单位人员；

2.3.5 配合相关职能部门就竞争性磋商采购项目的质疑、投诉和举报的处理工作；

2.3.6 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按照合同规定向采购人提供服务；

2.3.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该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均由相关供应商承担。

2.3.8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2.3.9 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存在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情况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投标。

2.3.10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所规定的其他职责。

2.3.11 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允许分支机构参与投

标；适用《合伙企业法》调整的律师事务所及其分所、会计师事务所及其分所，按要求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的，可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3.12 进口产品投标：磋商文件内未明确接受进口产品时，供应商不得提供进口产品进行投标，否则做无效投标处理。

2.4 合格的供应商

2.4.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

2.4.2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有能力提供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相关服务的法人实体。

2.5 “成交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评审标准和方法，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推荐合格的成交候选人，采购人根据磋商小组提出的书面评审报告和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供应商。

3、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3.1 “货物”系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所投货物必须是合法生产的合格货物，并能够满足货物合同规定的品牌、产地、质量、价格和有效期等。

3.2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4、本磋商文件由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5、磋商费用

5.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2 采购代理机构参照《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2011]534号文件向成交人收取代理服务费，并在采购文件中明示代理服务费用收取方式及标准，随成交结果一并公开本项目收费情况，包括具体收费标准及收费金额等。若按以上收费标准计算代理服务费不足5000元的，按5000元收取。成交供应商须在成交公告之日起至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若逾期未付，则成交供应商还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以代理费为基数自中标公告公示期满之日起至付清代理服务费之日止按每日3%计算，且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绝向成交供应商发放《成交通知书》、在成交合同上拒签或盖章，因此造成的法律责任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6、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构成

6.1 竞争性磋商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磋商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第一部分 磋商邀请函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第三部分 合同内容及条款

第四部分 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

第五部分 用户需求书

注：请仔细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采购代理联系解决。

6.2 供应商须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其响应被拒绝或无效响应等风险均由供应商承担。

7、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应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逾期不受理）以书面形式向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同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答复内容分发给所有购买了本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否则视为完全接受磋商文件所有条款及规定。

8、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8.1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5 天前，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主动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磋商文件进行修改。

8.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或网上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并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确认。

8.3 为使供应商准备响应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磋商文件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适当推迟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9、响应文件的语言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翻译本为准。

10、响应文件的构成

10.1 响应文件应包括资质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第一次报价等内容（凡有具体格

式要求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四章 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没有具体规定和要求的内容格式不限，由供应商自拟）。

10.2 若供应商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料，或未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将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10.3 资格的证明文件

响应文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以下统称磋商申请人代表）递交，并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或港澳台通行证、护照，下同）的原件，和授权书原件（或说明磋商授权书原件装订在响应文件内），以证明授权代表的身份和被授权范围，并由采购人验证确认。

10.4 编制在响应文件中的以上所需的各种证书、证件、证明等若系复印件，须在复印件上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原件不要求与响应文件同时递交。

11、响应文件编制

11.1 供应商应完整地填写磋商文件中提供的《响应承诺函》、《报价一览表》等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

11.2 供应商必须保证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采购代理机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11.3 如果响应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磋商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使磋商小组无法正常评审的，由此产生的结果由供应商承担。

11.4 响应文件外形尺寸应统一为 A4 纸规格，文件所使用的印章必须为企业公章，且与供应商名称完全一致，不能以其它业务章或附属机构印章代替。需签名之处必须由当事人亲笔签署。

11.5 响应文件自制部分必须打印，每页须按顺序加注页码，装订牢固且不会轻易脱落（**注如胶装**）。如因装订问题而出现漏页或缺页，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1.6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供应商授权代表在旁边签字或盖章后方可有效。

12、报价

12.1 本项目的采购预算金额为 366.15 万元，其中 A 包：45.00 万元；B 包：67.50 万元；C 包：95.00 万元；D 包：80.00 万元；E 包：38.45 万元；F 包：40.20 万元。（超过预算报价，作无效投标处理。）

12.2 供应商应按报价一览表的要求报价。

12.3 候选成交供应商的报价如超过预算且采购人不能支付的，采购人有权拒绝而递选下一个顺位的候选成交供应商。

13、备选方案

本次竞争性磋商只允许供应商有一个响应方案，否则视其响应文件无效。

14、磋商保证金

14.1 磋商保证金是参加本项目磋商的必要条件，每个参与响应的供应商 A 包 ¥2000.00 元 B 包 ¥2500.00 元；C 包 ¥3500.00 元；D 包 ¥3000.00 元；E 包 ¥1000.00 元；F 包 ¥1500.00 元

14.2 磋商保证金应在 2023 年 06 月 13 日 09：00 前划入或存入采购代理机构指定的账户并注明汇款单位及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磋商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从其公户提交。任何以个人账户或个人名义汇入（自然人投标的情形除外）的保证金，视为提交无效，导致其投标无效或被拒收响应文件所产生的一切后果均由供应商承担。

开户名称：海南和信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4600 1002 3360 5300 9677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海口金盘支行

14.3 磋商保证金的退还

14.3.1 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14.3.2 落选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在采购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14.3.3 如投标保证金为各交易平台收取，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待评标结束后按系统要求自行办理退款，中标方的投标保证金待和采购单位签订合同后按系统要求自行办理退款。

14.4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者，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有效期内撤回其响应文件的；
- (2) 供应商不按本章规定签订合同的；
- (3) 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 (4) 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6)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7) 逾期未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的。

15、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15.1 响应文件应自开标之日起 60 个日历日内保持有效。响应有效期不足的报价，将被视

为无效响应。

15.2 特殊情况下，在原响应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要求供应商延长响应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供应商可拒绝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的这种要求，但其响应文件在原响应有效期满后将不再有效。同意延长响应有效期的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响应文件。

16、响应文件的数量和签署

16.1 响应文件纸质版一式三份（正本一份，副本二份），固定装订（注：如胶装）。报价一览表一份，独立信封密封，信封外注明“报价一览表”。提供与纸质版投标文件一致的（经签字盖公章（或电子章）的）PDF 格式和可编辑 WORD 格式电子文档 1 份，并将 U 盘或光盘（标明公司名称）密封在“报价一览表”中，电子介质的响应文件与纸质响应文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6.2 响应文件须按磋商文件的要求执行，每份响应文件均须在封面上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正本”和“副本”之间如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16.3 响应文件正本中，文字材料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有标示需要经法定代表人签字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公章的地方，须经法定代表人签字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公章。同时响应文件须逐页加盖供应商公章。（副本可采用正本复印件）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7、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7.1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分别密封在两个专用袋（箱）中（正本一份共一袋，副本两份共一袋）及报价一览表（独立信封另密封一份），并在专用袋（箱）上标明“正本”、“副本”、“报价一览表”字样，封口处应加盖骑缝章。封皮上均应写明：

致：海南和信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秀英区 2023-2024 年度病媒生物防制服务

项目编号：HXY2023-043

项目包号：A/B/C/D/E/F 包

注明：“请勿在开标时间之前启封”

投标单位名称、联系人姓名和电话

17.2 响应文件未按上述规定书写标记和密封者，采购代理机构将有权拒收其响应文件。

18、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18.1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地点。

18.2 供应商的授权代表须携带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保证金转账、汇款的银行回单（均要求复印件加盖公章）及个人身份证原件亲临磋商活动现场以备查验。其现场所签署确认的文件均代表供应商的决定，并作为响应文件的补充内容，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8.3 若采购代理机构推迟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应以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均应以新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准。

18.4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五）响应文件的开启

19、响应文件的开启

19.1 采购代理机构按“磋商公告”或“磋商邀请函”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采购人代表、采购代理机构有关工作人员参加。供应商应委派授权代表参加开标活动，参加开标的代表须持本人身份证及相关授权证明材料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未派授权代表或不能证明其授权代表身份的，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文件的处理不承担责任。

19.2 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监督部门、国家公证机关公证员由其视情况决定是否派代表到现场进行监督。

19.3 响应文件开启前，供应商授权代表将查验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进行拆封。根据财政部相关回复文件，本采购方式不公布投标供应商的报价金额，采购代理机构将作记录。

19.4 若响应文件未密封，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19.5 根据财库〔2015〕124号《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2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的。

（六）磋商、评审及成交

20、磋商小组的组成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从海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相关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人数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2/3。磋商小组成员将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21、评审方法及评审程序

21.1.1、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对于非专门面对中小企业的货物及服务类项目，对货物服务采购项目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报价给予10%的扣除；对于非专门面对中小企业政府采购工程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报价给予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21.1.2、小型、微型企业作为联合体一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联合投标协议书》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货物服务采购项目，给予联合体4%的扣除；对政府采购工程项目，给予联合体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1.1.3、享受政策优惠的小型、微型投标人须提供合法有效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格式见财库〔2020〕46号）。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21.2 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2004年12月17日颁布《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规定，属于节能清单中的产品有效时间以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为准，超过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的自动失效。政府采购属于节能清单中产品时，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节能清单所列的节能产品。（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1.3 根据财政部 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文件规定，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有效时间以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为准，超过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的自动失效。采购人采购的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品目的，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1.4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

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报价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1.5 根据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 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财政部 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所列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21.6 根据财库[2010]48号《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质检总局、认监委文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信息安全产品的，应当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产品供应商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

21.7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相关政策，供应商在性能、技术、服务及价格等指标同等条件下，与成交候选人并列第一的，优先选择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的供应商作为成交候选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1.8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

21.9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评审标准中的分值设置与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相对应。

21.10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21.1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1.12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

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1.13 资格性及符合性审查：评审小组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如供应商不具备磋商资格，评审小组可按投票方式决定是否作无效响应处理（详见附表1）。

（附表1）

资格性及符合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秀英区 2023-2024 年度病媒生物防制服务

项目编号：HXY2023-043

项目包号：A/B/C/D/E/F

| 序号 | 审查项目 | 评议内容（无效响应认定条件） | 供应商1 | 供应商2 | 供应商3 |
|-----|--------------|----------------------------|------|------|------|
| 1 | 供应商的资格 | 是否符合供应商资格要求 | | | |
| 2 | 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 | 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样式和签署要求且内容完整无缺漏 | | | |
| 3 | 报价项目完整性 | 是否对本项目内所有的内容进行投标，漏报其投标将被拒绝 | | | |
| 4 | 投标有效期 | 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 | | |
| 5 | 服务期限 | 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 | | |
| 6 | 响应文件数量 | 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 | | |
| 7 | 其它 | 是否无其它无效响应认定条件 | | | |
| 结 论 | | | | | |

注：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21.13.1 磋商小组根据《资格性及符合性审查表》（详见附表1）对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和符合性进行审查，只有对《资格性及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作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才能通过初步评审。对是否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内容，磋商小组将以记名方式表决，得票超过半数的供应商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将被淘汰。有以下情况的将不能通过初步评审：

- (1) 供应商未能满足供应商资格要求的；
- (2) 供应商未提交法人授权委托书的；
- (3) 供应商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的金额提交磋商保证金的；
- (4) 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规定要求填写响应内容及签名盖章的；
- (5) 交付时间或服务期限不满足要求的；
- (6) 报价不是固定价或者报价不是唯一的；
- (7) 不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其它条件。

21.13.2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报价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磋商文件中载明。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上述规定处理。

21.13.3 磋商小组在初审中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5) 若供应商不同意以上修正，其响应文件将视为无效。

21.14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注：磋商小组在评审时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报价的，要求此供应商在接到通知后 40 分钟内提供书面说明或提交相关证明材料（第三方有效证明材料））

21.15 磋商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21.16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核后，与通过审查的各家供应商进行单独磋商。经磋商后确定最终采购需求，供应商可选择是否提交最终报价，不提交最终报价视为放弃本次磋商。

21.17 量化评审

21.17.1 磋商小组根据评审办法对通过初步评审的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审，并进行技术和商务的评审打分。

21.17.2 技术、商务评分：具体评审的内容详见（附表 2）。

21.17.3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将通过初步评审的所有供应商的报价，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报价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价格分} = (\text{基准价} / \text{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值} \times 100$$

21.17.4 技术、商务及价格权重分配

项目包号：A/B/C/D/E/F 包

| 评分项目 | 技术商务项 | 价格项 |
|------|-------|-----|
| 权重 | 90% | 10% |

21.18 提交最终报价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2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注：

- 1、技术项得分=（ Σ 各评委所审技术参数得分）/（评委人数）；
- 2、商务项得分=（ Σ 各评委所审商务参数得分）/（评委人数）；
- 3、价格项得分=（基准价 / 报价） \times 价格权值 \times 100；
- 4、供应商综合得分=技术项得分+商务项得分+价格项得分（保留二位小数）。

(附表 2)

评分细则表

| 序号 | 评分因素 | 分值 | 评分标准 |
|----|----------------------------|-----|---|
| 1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备的设备和技术能力 (26分) | 5分 | 专业资质 有害生物（或病媒生物）防治服务机构资质等级：投标人具备有害生物（或病媒生物）防制服务机构相关资质证书，A级或一级（或甲级）得5分，B级或二级（或乙级）得3分，C级或三级（或丙级）得1分，其他得0分。证明材料：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
| | | 11分 | 投标人具有的服务器械： 1、提供车载式高压喷雾器1台或以上者得2分，没有不得分； 2、提供超低容量喷雾器2台或以上者得2分，不足2台不得分； 3、提供机动喷雾器4台或以上者得2分，不足4台不得分； 4、提供热烟雾机2台或以上者得2分，不足2台不得分； 注 以上设备须提供器械一览表（包括器械名称、型号、数量）及发票复印件。 |
| | | | 投标人具有的服务车辆： 提供工程服务车2台或以上者得3分，不足2台者不得分。 注 提供车辆登记证复印件或机动车行驶证复印件（车辆所有人是投标人）。 |
| | | 10分 | 投标人自2020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承接过类似病媒生物防制或消杀类采购项目，投标人每提供一份项目业绩得2分，满分10分。证明材料：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
| 2 | 客户评价 (6分) | 6分 | 投标人在病媒生物防制服务中其履约能力和服务质量受到客户好评的，每提供一份证明材料得2分，满分6分。 注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
| 3 | 项目熟悉 | 10分 | 根据投标人对防制环境的熟悉程度进行比较赋分： A. 辖区内环境特点描述清晰，环境特点分析准确，内容全 |

| | | |
|-----------------|------------------------------|---|
| | <p>程度 (18分)</p> | <p>面，能满足采购人需求者得 7-10 分；</p> <p>B. 辖区内环境特点了解片面，欠准确，描述清晰者得 4-6 分；</p> <p>C. 辖区内环境特点描述不清晰，环境特点分析不准确者得 1-3 分；</p> <p>D. 未提供者得 0 分；</p> |
| | <p>8分</p> |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防制对象及分析进行比较赋分：</p> <p>A. 防制对象、种类、密度、监测方法科学合理，操作性强者得 6-8 分；</p> <p>B. 防制对象、种类、密度、监测方法基本满足采购人需要，可操作性差者得 3-5 分；</p> <p>C. 防制对象、种类、密度、监测方法不合理者得 1-2 分；</p> <p>D. 未提供者得 0 分；</p> |
| <p>4</p> | <p>防制技术 (16分)</p> |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防制技术和方法进行比较赋分：</p> <p>A. 掌握本地区有害生物季节生长规律，对病媒生物防制工作中突出时间差；所采取的技术和方法要适应本辖区内环境的特点者得 6-8 分；</p> <p>B. 基本能够满足采购需要，操作性不强者得 3-5 分；</p> <p>C. 所采取的防制技术和方法不合理者得 1-2 分；</p> <p>D. 未提供者得 0 分；</p> |
| | <p>8分</p> | <p>根据投标人对害虫防治周期及安排合理性进行比较赋分：</p> <p>A. 掌握每种害虫防治周期，安排符合防治害虫种群周期特点的作业措施者得 6-8 分；</p> <p>B. 掌握主要害虫的防治周期，基本满足作业需要，操作性不强者得 3-5 分；</p> <p>C. 对害虫防治周期掌握不准确，描述不合理者得 1-2 分；</p> <p>D. 未提供者得 0 分；</p> |
| <p>5</p> | <p>用药方案 (8分)</p> |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用药方案进行比较赋分：</p> <p>A. 用药方案内容全面，包含药物的选择、不同环境的用药及方法，可操作性突出者得 6-8 分；</p> <p>B. 用药方案满足采购人需要，操作性不强者得 3-5 分；</p> |
| | | |

| | | | |
|---|----------------|-----|--|
| | | | C. 用药方案不合理者得 1-2 分； D. 未提供者得 0 分； |
| 6 | 管理实施方案 (8分) | 8分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管理实施方案(包括: 人员搭配、药品配备、器械选择、仓库设置、质量管理、售后服务保障措施等)进行比较赋分: A. 能够根据实际情况制订, 满足采购人的需要, 考虑问题周全, 实施过程务实, 各项指标均能完成者得 6-8 分; B. 基本能够满足采购需要, 操作性不强得 3-5 分; C. 管理实施方案不合理者得 1-2 分; D. 未提供者得 0 分; |
| 7 | 突发应急能力 (8分) | 8分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突发应急能力(包括: 突发卫生事件、卫生中毒事件、迎检措施等方案)进行比较赋分: A. 突发事件应急能力、措施、迎检等其它活动配合措施完善, 操作性强者得 6-8 分; B. 突发事件应急能力、措施、迎检等其它活动配合措施基本满足采购人需要, 操作性不强得 3-5 分; C. 突发事件应急能力、措施、迎检等其它活动配合措施不合理者得 1-2 分; D. 未提供者得 0 分; |
| 8 | 价格部分 | 10分 | 价格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评标基准价指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 |

22、确定成交供应商的标准

22.1 磋商小组依据对各响应文件的评审结果, 提出书面评审报告, 并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 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本项目共招 8 家供应商提供服务, 如递交投标文件并且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8 家, 则最终按照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向采购人推荐前 8 名为成交候选供应商。如递交投标文件并且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3 家并且≤8 家, 则推荐全部为成交候选供应商。

22.2 成交候选供应商因特殊原因放弃成交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 才可依评标排名次序的备选成交候选供应商依次递补为成交供应商。

22.3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政府采购指定媒体上公示成交结果。

22.4 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报价的有关资料以及成交意向等，磋商小组及有关工作人员自始至终均不得向供应商或其它无关的人员透露。

22.5 在评审期间，供应商企图影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磋商小组而获得评审信息的任何活动，都将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3、公告

代理机构将在指定的网站（海南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磋商公告、更正公告、通知、成交公告等磋商采购过程中的所有信息，请务必关注网上公告。成交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4.1 提出质疑

24.1.1 如果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事项。

24.1.2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出。

24.1.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以下材料：质疑供应商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已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和质疑证明材料。（身份证复印件及相关证明材料均加盖公章）

24.1.4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四）事实依据；（五）必要的法律依据；（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4.1.5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按24.1.3规定的材料及24.1.4规定的质疑函一次性向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交，提交的材料及质疑函不符合以上规定或有遗漏的，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限内一次性向招标代理机构补齐或修正。超过法定质疑期限提交的质疑函或补充材料，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有权拒收。接收质疑函的联系部门：海南和信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联系电话：0898-65328224；通讯地址：海口市蓝天路12-1号国机中洋公馆2号楼1101室；联系人：李女士。

24.2 招标代理机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时间内没有对供应商的质疑进行回复，或供应商对招标代理机构的回复不满意时，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可向

政府采购财政部门投诉。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过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24.3 供应商任何匿名、非书面形式、超过质疑期的质疑均不予受理。

（七）合同

25、合同授予标准

除本须知第14.4条的规定之外，采购人将与成交供应商签订供货合同。

26、签订合同

26.1 采购人应按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不得超出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26.2 采购人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与成交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7、付款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办理。

28、适用法律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供应商的一切磋商活动均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

第三部分 合同条款及格式

_____项目
采购合同（仅供参考）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合同编号：_____

甲方：_____ 采购人

乙方：_____ 中标人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甲方：_____ **采购人** _____

乙方：_____ **中标人** _____

甲乙双方根据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项目（项目编号： ；项目包号： ）
公开招标采购结果及招标文件的要求，经协商一致，达成以下协议。

一、 采购项目基本情况

1、 采购标的：

2、 采购数量：

3、 质量要求：

二、 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三、 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

四、 验收要求：

五、 违约责任：

六、 其它约定：

（以上条款内容甲乙双方根据具体项目实际需求及招投标文件自拟）

七、 合同争议处理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或纠纷时，先协商解决，协商未果可向采购人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 合同生效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九、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采购合同；

- 2、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和评标时的澄清函（如有）；
- 3、中标通知书；
- 4、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

上述合同和文件内容互为补充，如有不明确，或出现含糊不清或不相一致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不成时，按本合同争议处理条款解决。

十、合同备案

本合同一式伍份，中文书写。甲方、乙方各执贰份，壹份由采购代理机构备案。

十一、合同转让和分包

乙方不得全部或部分转让合同。除非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不得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甲方：_____（盖章）

地址：_____

法定（授权）代表人：_____（签章）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_____（盖章）

地址：_____

法定（授权）代表人：_____（签章）

银行户名：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采购代理机构声明：本合同标的经海南和信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依法定程序采购，合同主要条款内容与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的内容一致。

采购代理机构： 海南和信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盖章）

地址： 海口市蓝天路 12-1 号国机中洋公馆 2 号楼 1101 室

法定（授权）代表人： _____ （签章）

签订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第四部分 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

请供应商按照以下文件要求的格式、内容制作响应文件，并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将影响对响应文件的评价：

- 1、响应承诺函
-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3、资格声明函
- 4、报价一览表
- 5、报价明细表
- 6、技术响应情况表
- 7、供应商项目业绩一览表
- 8、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 9、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
- 10、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 11、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
- 12、优先成交包号选择承诺
- 13、方案
- 14、供应商基本信息表
- 15、**供应商资格要求相关证明材料、评分细则相关证明资料及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它材料**

注：以上复印件均需要加盖公章。

1、响应承诺函

致：海南和信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单位_____项目（项目编号：；项目包号：）的磋商邀请函，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姓名：_____职务：_____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提交纸质响应文件正本一式一份，副本一式两份。

本公司谨此承诺并声明：

1、同意并接受磋商文件的各项条款要求，遵守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磋商文件的要求投标。

2、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投标截止日期起计算的 60 个日历日，在此期间，本响应文件将始终对我们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澄清。如果我们成交，本响应文件在此期间之后将继续保持有效。

3、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磋商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磋商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4、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不论在任何时候，将按贵方要求如实提供一切补充材料。

5、我方承诺在本次报价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6、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审小组所作的评审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投标报价最低并不一定获得成交资格。

7、我方同意按磋商文件规定向贵司缴纳磋商保证金，如果获得成交并按《成交通知书》的要求，如期签订合同并履行其一切责任和义务。

8、我方在参与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中，不以任何不正当手段影响、串通、排斥有关当事人或谋取、施予非法利益，如有不当行为，愿承担此行为所造成的不利后果和法律责任。

9、我公司与参加该项目报价的其它供应商未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未存在直接控股或管理关系。

我公司若有违反以上承诺和声明的行为，将无条件接受取消投标资格及成交资格、接受列入不良行为名单的处罚，对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及法律责任，均由我公司承担。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亲笔签名）

被授权人：_____（亲笔签名） 职务：_____

承诺日期：_____年 月 日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海南和信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X X X（姓名、性别）在X X X公司（供应商名称）任X X职务，是X X X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现代表本公司授权（被授权代表）姓名：_____ 职务：_____ 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_____项目（项目编号：；项目包号：）进行响应，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相关的事务，所签署的有关文件，本公司均予以认可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授权书自_____年___月___日至_____年___月___日内签字有效，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营业执照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亲笔签名） 联系电话：_____

职 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被授权人：_____（亲笔签名） 联系电话：_____

职 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生效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反两面）

被授权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反两面）

注：本授权书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3、资格声明函

致：海南和信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为响应贵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项目包号：）服务的磋商采购活动，我公司愿意参与响应。

我公司在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符合磋商文件对供应商的资格要求，提供“用户需求书”中全部服务，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有效的和正确的。

我公司理解贵公司可能还要求提供更进一步的资格资料，并愿意应贵公司的要求提交。

我公司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未有重大事故、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注：投标人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及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的“失信被执行人”的供应商（提供发布公告之日起至开标时间截止之前的查询打印结果或网页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如投标人为被列入以上名单者，依法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亲笔签名）

声明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4、报价一览表

(独立信封另密封一份)

| |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编号 | |
| 项目包号 | |
| 投标报价 | 小写：¥ 大写：人民币 |
| 服务期限 | |
| 备注 | |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被授权人：_____（亲笔签名）

注：

- 1、报价一览表应准确填写，若报价一览表与响应文件不符时，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 2、报价中必须包含全部服务项目、全额含税发票、雇员费用等，合同的执行以交付时间为准；
- 3、在报价表内未有明确列述的项目费用应视为包括在报价之内。

4、 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秀英区 2023-2024 年度病媒生物防制服务

项目编号：HXY2023-043 项目包号：

| 序号 | 服务项目 | 服务内容 | 数量 | 单位 | 单价（元） | 总价（元） |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5 | | | | | | |
| 6 | ... | | | | | |
| 报价总计 | | （小写）： _____ （大写）： _____ | | | | |

供应商名称： _____ （公章）

被授权人： _____ （亲笔签名）

注：

- 1、此表为表样，行数可自行添加，但表式不变；
- 2、相关人员培训、后续服务及其他所有费用由供应商自行计算填列；
- 3、总价=单价×数量，数量由供应商自行计算并填表；
- 4、“报价明细表”中“投标报价总计”数应当等于“报价一览表”中“报价总计”数。

6、用户需求响应情况表

说明: 供应商必须仔细阅读磋商文件中用户需求的内容及要求, 并对用户需求所有内容列入下表, 未列入下表的视作报价人不响应。带★的指标列入下表时, 必须在指标前面保留★, 否则视为不响应。供应商必须根据实际情况如实填写, 如发现有虚假描述的, 该响应文件无效, 并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严肃处理, 并没收其磋商保证金。

| 序号 | 服务项目 | 原技术规范主要条款描述 | 供应商技术规范描述 | 偏离情况说明 (+/-/=) |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供应商名称: _____ (公章)

被授权人: _____ (亲笔签名)

注:

- 1、此表为表样, 供应商必须把采购项目的全部技术参数列入此表, 并对技术参数进行逐一应答, 行数可自行添加, 但表式不变。
- 2、按照采购项目技术参数要求的顺序对应填写“技术响应情况表”;
- 3、请在“供应商技术规范描述”中列出所投货物的详细技术参数情况;
- 4、是否偏离用符号“+、=、-”分别表示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 必须逐次对应响应。评委评审时不能只根据供应商填写的偏离情况说明来判断是否响应, 而应认真查阅“响应文件技术参数/功能响应”内容以及相关的技术资料判断是否满足要求;
- 5、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 不得虚假填写, 否则将取消其响应或成交资格。

7、供应商项目业绩一览表

项目名称：秀英区 2023-2024 年度病媒生物防制服务

项目编号：

项目包号：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单位 | 合同总价 | 完成时间 | 服务质量 | 项目单位 联系人电话 |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_____（公章）

被授权人： _____（亲笔签名）

8、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单位名称）的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标的名称）____，属于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____；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企业名称）____，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标的名称）____，属于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____；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企业名称）____，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本声明函为《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附1模版，投标人应根据实际情况出具。

3、《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二十条规定：**供应商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人按照本办法

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9、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

说明：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10、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单位）____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20 年 月 日

11、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

海南和信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声明如下：本单位在参加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包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未有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亲笔签名或盖章）：

日期：20 年 月 日

12、优先成交包号选择承诺

海口市秀英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海南和信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参与贵单位秀英区 2023-2024 年度病媒生物防制服务（根据各投标人所投的包号进行填写）包的投标，如我司有幸同时成交（根据各投标人所投的包号进行填写）包，应贵单位的要求我司将优先选择（投标人所投的包号，按填写顺序优先）包作为成交顺序，并且愿意放弃其它包的成交资格，由该包的第二成交候选人优先选择包号顺序成交。

特此承诺

注：1、只参加一个包号投标的投标人无需做此承诺。

2、参加两个及以上包号投标的，需如实填写括号里面的包号，否则评标委员会将有权按照包号顺序确定成交人的包号。

3、投标人所成交的所有包号中除了优先选择的包号，其余成交包号将由第二成交候选人顺延成交。

4、优先选择包号：如贵公司同时投标 ABCDEF 包，优先选择 ABCDFE 包为成交顺序，贵公司有幸全部成交，则优先选__包，其余由第二中标人的优先选择包号顺序成交。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亲笔签名）

承诺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13、方案

内容格式自拟

供应商名称： 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_____（亲笔签名）

承诺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14、供应商基本信息表

| | | | |
|----------|-------------------------------|-------|--|
| 公司名称 | | 法定代表人 | |
| 股东名单持股比例 | | 单位负责人 | |
| 公司所有制 | 私企（ ） 国企（ ） 外企（ ） 个体（ ） 其他（ ） | | |
| 地 址 | | 联系电话 | |
| 成立日期 | | 注册资本 | |
| 营业执照代码 | | | |
| 联系人 | | 联系人电话 | |
| 供应商性质 | 总代理（ ） 经销商（ ） 制造厂商（ ） 其他（ ） | | |
| 经营范围 | | | |
| 银行账号 | | 开户银行 | |

注：1、以上基本信息真实、有效、合法，若否，将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2、若与参加本项目报价的其他供应商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关系、管理关系的情形，视为无效响应并承担因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1:

附件：保证金退还申请书

(递交响应文件时需单独提交此文，勿放入响应文件中)

致：海南和信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司于____年____月____日为____(项目编号: ; 项目包号:)项目所提交的
 保证金人民币¥____, 请贵司退还时划到以下账户:

| | | | |
|--------|--|--------------------|--|
| 开户名称 | | | |
| 开户银行全称 | | | |
| 银行账号 | | 开户行所在地 (外省银行必填) | |
| 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供应商名称: _____ (公章)

被授权人: _____ (签名)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请将此申请书在递交响应文件时，提交至海南和信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财务部，联系
 地址: 海口市蓝天路 12-1 号国机中洋公馆 2 号楼 1101 室, 联系人: 黄女士, 联系电话: 65328224
 (转财务室)。(递交响应文件时需单独提交此文，勿放入响应文件中)

附表 2：（勿放入响应文件中）

最后磋商报价表（二次报价）

项目名称：秀英区 2023-2024 年度病媒生物防制服务

项目编号：HXY2023-043

项目包号：

| | |
|-------------|--------------------|
| 供应商名称 | |
| 最终报价 (元) | 小写：¥ 大写：人民币 |
| 备 注 | 无 |

注：1、最后磋商报价表应包括磋商文件所规定的采购范围的全部内容；

2、开标时，供应商携带此《最后磋商报价表（二次报价）》，并加盖公章（可预备多份以便错字更正等）。开标现场招标代理工作人员通知开始最后磋商报价时，供应商方可填写最后磋商报价表，并递交招标代理公司工作人员，如未携带最后磋商报价表，视为放弃本项目投标。

3、本《最后磋商报价表（二次报价）》格式不得擅自修改。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名)：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 |
|------------------|--|
| 竞争性磋商小组 (签 名) | |
|------------------|--|

附表 3：（勿放入响应文件中）

最终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秀英区 2023-2024 年度病媒生物防制服务

项目编号：HXY2023-043

项目包号：

| 序号 | 服务项目 | 服务内容 | 数量 | 单位 | 单价(元) | 总价(元) |
|------|------|--------------------------------|-----|-----|-------|-------|
| 1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报价总计 | | (小写)：¥ _____ (大写)：人民币 _____ | | | | |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被授权人：_____（签名）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本表填写参照《报价明细表》。开标时，供应商携带此《最终报价明细表》，并加盖公章（可预备多份以便错字更正等），最终报价结束后将本表与《最后磋商报价表（二次报价）》一并提交。

2、《最终报价明细表》中“报价总计”数应当等于《最后磋商报价表（二次报价）》中“最终报价”数。

第五部分 用户需求书

一、项目概况

为贯彻执行《海口市病媒生物预防控制管理办法》和《海口市病媒生物预防控制经营服务机构管理办法》，海口市秀英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拟依法建立健全 2023-2024 年秀英区病媒生物防制服务公共服务机制，提高我区 2023-2024 年秀英区病媒生物防制服务公共服务的效率，有效防止媒介传染病的发生流行。

二、分包及明细

| 标段 | 区域 | 面积（平方公里） | 金额（万元） | 小计（万元） | 备注 |
|-----|------|----------|-----------------|--------|-------------------------|
| A 包 | 石山镇 | 3 | 15 | 45 | 每年 每平方 公里 5 万元 |
| | 东山镇 | 3 | 15 | | |
| | 永兴镇 | 3 | 15 | | |
| B 包 | 西秀镇 | 13.5 | 67.5 | 67.5 | |
| C 包 | 长流镇 | 19 | 95 | 95 | |
| D 包 | 海秀镇 | 16 | 80 | 80 | |
| E 包 | 海秀街道 | 7.69 | 38.45 | 38.45 | |
| F 包 | 秀英街道 | 8.04 | 40.2 | 40.2 | |
| 合计 | | 73.23 | 预算金额：366.15（万元） | | |

说明：本项目共分为 6 个包；分别为：A、B、C、D、E、F，投标人可以参与全部包次的投标，但每个投标人只能成交其中一个包号；若投标人参与两个及以上包号的投标，且同时成交两个及以上包号的需在投标文件中做出承诺（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确定优先选择成交包号并愿意放弃所成交的其它包号，未作出承诺则按照包号顺序确定成交包号，其余成交包号顺延给第二成交候选人，以此类推。每个包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本包号单年预算价格，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三、服务内容及范围：海口市秀英区建成区公共场地、市政下水道、公共绿地、闲置空地、河流、湖泊、潭沟、居民区、垃圾转运站、公厕、废品收购站、城乡结合部等建成区内、外环境，部分检查不合格待整治的区域等，城乡突发性公共卫生事件和省、市重大活动场所的 2023-2024 年秀英区病媒生物防制服务工作。

四、防制服务对象:

防制对象为老鼠、蚊子、苍蝇、蟑螂。

五、防制服务标准:

鼠、蚊、蝇、蟑螂的密度达到国家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标准 C 级要求,须第三方机构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或通过国家卫生城市检查或省级检查。

1、灭鼠方面:

(1)环境治理:

清洁环境,清除杂物,堵塞鼠洞,断绝鼠粮,重点抓好以下三项工作:①清除鼠患隐藏繁衍的环境,清除杂物、杂草、地面尽量硬化,室内物品堆积离墙离地,保持室内卫生,软土地段注意检查有无鼠洞;②管好垃圾,断绝鼠的食物来源,各家各户都要管好垃圾,垃圾要袋装,垃圾桶要密闭,禁止乱倒垃圾,垃圾要日产日清,各单位、社区要及时清除卫生死角;③饮食和食品行业、食品仓库、禽畜饲养场、粮库、副食品店、配电房和一般单位的重点场所要建设完善防鼠设施。

(2)化学药物防治

①要选用国家推广的高效低毒的第二代抗凝血杀剂,鼠药的饵料为稻谷、蜡丸、颗粒剂等,统一时间、步骤和方法在灭鼠达标区内进行全面投放灭鼠毒饵,参与投药的人员一律经培训合格后才能上岗,要求投药员要基本了解鼠药的毒力与药理,根据鼠类的生活习性,以少量多堆、点多面广的方法按“三饱和”(即时间饱和、空间饱和、药物饱和)，“二个到位”(即人员到位、药物到位)的原则进行全面投放,连续投药不少于 15 天,并不断观察老鼠的摄食情况,以吃多少补多少,吃完加倍补的方法及时补药,在投药过程中应做到有鼠害的地方都要有毒饵,尽量做到不遗留任何一个鼠患场所。在施药过程中技术指导小组应及时组织技术力量进行指导和检查,对漏投和投放没到位的场所及部位,及时要求各片负责人和投药员进行返工,以保证灭鼠工作质量。

②在全面投放毒饵的同时,对于一些外环境的鼠洞,进行堵洞法进行灭鼠。对于各区域特殊环境的下水道,选用挂吊腊块等方法来灭杀下水道的老鼠,并不断观察老鼠的摄食情况,定期跟踪检查,确保药物的覆盖率达到 85%及以上,从而确保灭鼠效果。

③在全面投放药物一个月后,技术指导小组再对达标区全范围进行一次鼠密度监测,以后按国家规定的方法每月进行一次鼠密度监测,并记录入册,认真分析鼠类的迁移区域及各片区的鼠密度情况。与投药灭鼠前的鼠密度进行对比,如果发现效果不够理想时,技术小组应立刻采取相应的措施对灭鼠比较差的片区进行及时处理,力求达到最佳效果。

④在灭鼠三个月后,将不定期组织技术人员进行检查考核,如果技术小组考核达标后,开始

对各区的范围全面展开“三清”、“一堵”工作(“三清”即指清理鼠迹、清理残留的旧药、清理孳生隐蔽场;“一堵”就是堵鼠洞)。同时在各区域适当的场地建立毒饵屋,通过不断地投放毒饵来灭杀残存鼠及防止外来鼠的迁入,以巩固灭鼠效果。

2、灭蚊方面

(1)环境治理:排水明渠、水塘等小型水体要疏通,能养鱼的放养鱼,做好下水道的整治疏通和建设,有条件地方可以动员居民、机关企事业单位改建下水道口“四防”设施,污水沟要加盖,填平洼池,加强建筑工地和各家各户积水的管理,处理各种积水,如采取清疏、填平、密封、翻盆倒灌、定期换水等方法进行处理。

(2)控制幼虫:杀灭幼虫是控制蚊子繁殖的主要措施,在蚊子的孳生地放养鱼类吞食幼虫,使用化学或生物杀虫剂(如:苏云杆菌)灭杀幼虫,定期7—10天检查处理一次,固定积(存)水可使用长效的“缓释剂”(如:经倍硫磷浸泡的软木塞)来控制幼虫孳生。

(3)消灭成虫:在处理好孳生地的基础上,辅以卫生杀虫剂灭成蚊,在成蚊高峰季节或成蚊密度高的区域,采用空间喷洒、烟熏、菊酯类药物浸泡蚊帐和窗门帘布等方法来杀灭成蚊。

3、灭蝇方面

(1)环境治理:①路面尽量硬化,保持室内外清洁环境;②严禁乱倒垃圾和垃圾暴露;③做好改造厕所工作,粪便无害化处理,清除城乡结合部、城中村和周边村舍的暴露垃圾和粪缸;④妥善处理饮食、食品行业、酿造业、禽兽饲养场屠宰场、肉菜市场的废弃物;⑤重点场所要完善防蝇措施。

(2)孳生地控制:对一切可能孳生苍蝇的场所和孳生物,定期每7-10天检查一次,灭蛆清蛹用化学杀虫剂灭蛆。

(3)成蝇杀灭:在处理孳生地的基础上,进行灭蝇防蝇很重要,灭蝇的主要方法是:使用国家允许的化学卫生杀虫剂进行室内滞留喷洒,速效药物空间喷洒或长效烟熏法灭蝇,同时采用毒饵诱杀、蝇笼诱捕、悬挂药绳、人工拍打等等。饮食、食品加工行业和单位的食堂、厨房等应有防蝇设施,熟食间必须要有严密、完善的防蝇设施,直接入口物不得有蝇接触。

5、灭蟑螂方面

(1)环境治理:各家各户、各单位、店铺、农贸市场大搞室内卫生,重点是一些家具和厨房,把粘附在墙壁、家具、洗碗池等处的卵鞘、蟑粪、卵壳、蟑尸清除干净和用石灰浆将这些夹缝堵抹,家庭厨房、农贸市场鱼、肉砧板底部是蟑螂喜欢产卵鞘的场所,处理时不可忽视。

(2)化学药物杀灭:选用国家允许的高效低毒、残效期较长的药物,杀灭的方法采取滞留喷洒、投放毒饵、烟熏(下水道、垃圾槽)等方法,因地制宜,根据各种栖息地场所灵活运用,施药

要求做到覆盖面大,到位率高,在施药防治同时,认真清理卵鞘(夹)。

六、其他要求:

1、未尽事宜由采购人与中标候选人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2、保证防治用药具有合法来源。

3、业主提出具体需求时,保证 5 个工作日提供具体实施方案。

4、防治过程中能 2 小时内响应业主提出的改进建议和措施,并在 48 小时内得到落实。

5、支付方式:甲方根据合同进度需向乙方支付款项,应委托专业技术机构对乙方病媒生物防制质量和效果进行评估,经专业技术评估机构出具报告确认乙方服务质量和效果,即鼠、蚊、蝇、蟑的密度达到国家病媒生物防制控制水平 C 级(及以上)要求,甲方应及时拨付款项给乙方。

服务费每年分两次支付(即每年 9 月—12 月支付一次,每年 1 月—8 月支付一次)。合同签订生效后,每年 9 月—12 月服务费用(支付总额的 40%),经甲方组织第三方专家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在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乙方的合同服务费用;每年 1 月—8 月服务费用(支付总额的 60%),经甲方组织第三方专家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在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乙方的合同服务费用。

七、商务需求:

1、中标人需获得有效的《海南省病媒生物预防控制有偿服务机构备案书》。

注:若投标人无有效的《海南省病媒生物预防控制有偿服务机构备案书》,须承诺(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否则做无效投标处理)在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内向采购人提供海南省病媒生物预防控制有偿服务机构备案书,否则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追究其相关责任。

2、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

3、付款方式:确定中标人后,根据实际工作需要,签订协议,根据服务的内容,分期付款,以合同约定为主。

4、验收方式:密度达到国家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标准 C 级要求,须第三方机构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或通过国家卫生城市检查或省级检查。